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收到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北京君合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君合百年”）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发来的(2024)京03执2191号《执行通知书》、《报告财产令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诉讼各方当事人：

申请执行人：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资产”）

被执行人：北京君合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案由：执行

二、《执行通知书》相关内容

北京市中信公证处作出的(2021)京中信执字00029号《执行证书》已经发生法律效力，广州资产据以申请强制执行，法院于2024年8月2日立案执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条、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，责令被执行人君合百年立即履行上述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申请执行费以及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。

三、《报告财产令》相关内容

北京市中信公证处作出的(2021)京中信执字00029号《执行证书》已经发生法律效力，广州资产据以申请强制执行，法院于2024年8月2日立案执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一条、第二百六十四条的规定，责令被执行人君合百年履行上述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并承担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申请执行费以及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。

四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。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的(2024)京03执2191号《执行通知书》、《报告财产令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九日